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

安农函〔2026〕57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098号 建议的答复

陈进树等4位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系统性加强安溪县老茶树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的建议》（第0098号）收悉。您提出的建议对于我县加强老茶树资源保护、推动茶产业高质量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，我局高度重视，会同县林业局等相关部门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建立“树长制”管护体系的建议

安溪目前建立了6个国家级茶树良种的发源地保护区，包括铁观音、本山、黄旦、毛蟹、梅占和大叶乌龙。还建成安溪良种场、安溪茶学院、裕园、八马、高建发、绿色黄金、华祥苑等多个茶树种质资源圃（品种园），为老茶树品种资源保护和良种繁育奠定了良好的基础。

同时，我县已在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安溪铁观音茶文化系统核心区西坪、虎邱、芦田的10个老茶树资源较为集中的乡村，选聘20位农遗守护人，定期巡查保护责任区内母树及老茶

树资源。

下一步，我县将继续挖掘老茶树资源，评选第二批农遗守护人，与林业局开展相关“树长制”管护体系调研和建设。

二、关于实施“一树一档”数字化建档管理的建议

在数字化建档管理方面，我局已推动建立“铁观音种质资源DNA指纹图谱库”，开展茶树种质生化成分检测与分析 and 种质提纯复壮，为保护种质资源奠定了数字化基础。同时，2023年我局依托安溪茶学院，对安溪古茶树种质资源开展普查和采样分析，正逐步完善种质资源数据库。下一步，我局将配合县林业局做好第三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工作，对符合条件的茶树按程序纳入古树名木保护名录，健全“一树一档”动态管理档案，对尚未纳入法定名录但有保护价值的茶树，协同林业部门指导乡镇探索自建保护名录，并实行参照保护的管护机制。

三、关于设立统一醒目的老茶树保护标识的建议

在保护标识设立方面，我局将通过种质资源保护圃建设、茶文化系统保护等渠道，加强对老茶树、古茶树保护理念的宣传。下阶段，我局将配合林业部门，在资源普查认定基础上，以祥华乡老茶树保护工作为试点，做好古茶树挂牌保护设立标识相关工作。同时，我局将结合高素质农民培训等渠道开展宣传培训，指导乡镇将老茶树保护纳入村规民约，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保护的良好氛围。

四、关于政策资金保障与可持续利用

我局积极推动老茶树可持续利用与茶产业高质量发展。2024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；县政府督查室，存档。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6年5月11日印发